

中共河南林业职业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做好“清明”“五一”期间廉洁过节 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清明”“五一”假期将至，为推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持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肃整治节日期间不正之风，坚决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倡树崇廉尚俭、安全文明的社会新风，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根据驻厅纪检监察组、委厅机关纪委有关要求，现就做好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通知如下：

一、压实主体责任。各基层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将节日期间正风肃纪工作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紧密结合，抓紧抓实。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强化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坚决维护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二、抓好学习教育。各基层党组织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参加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重要论述，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三、开展警示教育。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近期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案例通报（相关资料已上传至纪委办网站理论学习专栏），扎实做好节前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筑牢思想堤坝、带头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把“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落实到具体行动上。

四、加强监督检查。各级党组织要提升政治站位，坚持严字当头，紧盯节日期间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安排部署，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强节日期间的监督检查。学校纪委将对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公车私用等节日顽疾开展监督检查、明察暗访，对顶风违纪行为严查快处、通报曝光，确保节日风清气正。

